

证券代码：837180

证券简称：天元环保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元康宇（天津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追认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全资子公司康宇（天津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崔徐州、公司股东王悦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公司：中天华亿（吉林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，注册地址：四平市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二楼 203 室，注册资本为 50,000,000.00 元，其中全资子公司康宇（天津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5,375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70.75%，崔徐州出资人民币 25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0.50%，王悦出资人民币 1,875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.75%，李石磊出资人民币 10,0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20.00%，冯欣娜出资人民币 2,5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.00%。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，需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追认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之规定，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故公司本次新设控股孙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追认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拟投资建设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资源再利用综合服务项目，涉及四平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及吉林省内废盐、废酸、废催化剂等危险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。该项目已在吉林省发改委备案立项，危险废物处置规模为 13 万吨/年，项目总投资 5.8 亿元。

（六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石磊

住所：天津市南开区北城街静德花园 8 号楼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冯欣娜

住所：天津市红桥区丁字沽三号路七零七所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悦

住所：天津市河东区成林道 63 号

关联关系：公司股东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崔徐州

住所：河南省沁阳市西向镇义庄三街村

关联关系：公司董事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）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所使用的资金为子公司的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（二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中天华亿（吉林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四平市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二楼 203 室

经营范围：环境治理服务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工程总承包服务；危险废物智力服务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（动迁之后办理的营业执照不作为房屋征收补偿的依据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康宇（天津）环	35,375,000.00	现金	认缴	70.75%

保工程有限公司				
李石磊	10,000,000.00	现金	认缴	20.00%
冯欣娜	2,500,000.00	现金	认缴	5.00%
王悦	1,875,000.00	现金	认缴	3.75%
崔徐州	250,000.00	现金	认缴	0.50%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全资子公司康宇（天津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崔徐州、公司股东王悦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公司：中天华亿（吉林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，注册地址：四平市新型工业化经济开发区，注册资本为 50,000,000.00 元，其中全资子公司康宇（天津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5,375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70.75%，崔徐州出资人民币 25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0.50%，王悦出资人民币 1,875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.75%，李石磊出资人民币 10,0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20.00%，冯欣娜出资人民币 2,5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.00%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是出于公司整体发展规划考虑，便于对外开展业务合作，整体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不存在显著风险因素。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发展战略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，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控制监督机制，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投资是公司对外市场开发的尝试，有利于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，对公司

长期发展和布局有积极的影响，对公司未来财务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元康宇（天津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天元康宇（天津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10日